

枣庄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枣农办字〔2020〕20号

关于公布枣庄市农民培育实训基地(第三批) 的通知

各区（市）农业农村局、畜牧中心，枣庄高新区国土住建社会事业局，局属有关单位：

经各区（市）申报、专家评审评议、公示、行业部门审核，确定滕州国阳种植专业合作社等14家单位为第三批“枣庄市农民培育实训基地”，现予公布（名单详见附件）。各区（市）相关行业管理部门要鼓励和引导实训基地积极开展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农业技术推广服务、农民培育等工作。要加大资金投入，在条件建设、产业发展、科研示范、项目安排、培训任务等方面给予倾斜和大力支持，打造一批优秀示范基地。要加强监督管理和日常指导，切实发挥好其示范

和实训作用，对于存在问题、停产停业、不能发挥实训作用的，坚决取消资格。

附件：枣庄市农民培育实训基地(第三批)名单



附件

枣庄市农民培育实训基地（第三批）名单

滕州国阳种植专业合作社

滕州市天泽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

滕州市润禾食用菌种植专业合作社

滕州市阳光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

山亭区龙潭家庭农场

山亭区绿贝康富硒葡萄庄园

枣庄顺兴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薛城阳光技能培训学校

山东盛园现代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冠宇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市中区富源农机农民专业合作社

峯城区祥达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

台儿庄区香溪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

台儿庄区孙晋锋农机专业合作社